



詩語背後

文人飯局札記

◆ 木木

日前，參加一個文人飯局。有「學界酒仙」「哈佛才子」之稱的丁學良教授帶來自己的新作《酒中的文明》，親筆題籤，人手一冊。該書由北京大學出版社出版發行，製作精美，腰封上赫然印着一句話：每一個古老文明的源頭都有酒，在文明中尋覓美酒，在美酒中品味文明。封面上端則有12個字，以斜槓隔開：行萬里路/讀萬卷書/品萬種酒，十分醒目。

丁教授本是健談之人，學識又淵博，席間，他從談酒調品酒，到中國文化傳統，再到為人處事之道，侃侃而談，妙語連珠。我自詡是喜歡並懂得一些酒的，也算是個文化人，把書、友、酒、茶列為平生四大愛好，曾撰聯「最是情牽書與友，由來心醉酒和茶」表明心跡，並動過寫書論酒的念頭。聽着丁教授天馬行空趣味橫生的議論，心想今天可算遇上高人了。待回家翻開丁教授的贈書，竟一發不可收拾，讀至深夜而不忍釋卷。這種閱讀的流暢感，印象中已有一段時間沒有碰到了。

作者對該書的定位頗對我的心思，他說書中講的那些酒事，一不是如何釀造酒，二不是如何投資酒產品或酒莊園發財致富，三不是為特定品牌的酒做商業廣告。那麼，這本書講的又是什麼呢？作者寫道：本書是筆者以飲者本體論的宗旨，講述文明中的酒和酒中的文明。書裏所有關於文明中的酒和酒中的文明的人物事物聖物，除了有些遙遠時期的掌故只能依賴前人的史料或傳承的文物，都盡可能以筆者本人的親身經歷為主軸線。這種小人物講小故事以展現大千世界的方式，頗有些像紀念郵票的構思作圖，納天地於方寸之間。這是我極為認同和欣賞的，自己近幾年的寫作活動也是走的這個路子。讀完丁教授的酒書，計劃中想寫的書似乎隱約可以看出點模樣了：跨上人生經歷的馬兒，在酒文化的沃野上信馬由韁，千山萬水不辭遠，一日看盡長安花，何其快哉！

話題扯遠了，還是回到那場飯局。席中有一位長者，論年齡和資歷，是我們的前輩，大家對他很是敬重。丁教授說老先生學問好，人品更好，有兩大優點是一般人不容易做到的。一是保持讀書的習慣，主動適應社會的變化；二是有一顆寬容的心，同時保留適度的「憤青」。人上了年紀，最要避免的是吃老本，自以為見多識廣，掌握着真理，

一副宣傳部長的作派，動不動就教導別人。其實你那些說教，早已是老皇曆，人家出於禮貌不打算你，但惹不起躲得起，慢慢就不跟你來往了。

這引起我對人生的思考，一輩子說長不長，說短不短，應該怎樣度過，才算活得明白呢？人生在世，修行而已。修行是一個過程，是與時俱進的能力養成，是跟社會持續互動。每個人都有自己的人生故事，千差萬別，但把具體經歷抽象出來，還是有一些共性的，或可稱之為生命三境界：學習、實踐、感悟。學、踐、悟作為人類精神活動的主要形式，貫穿一生。學習無止境，實踐無止境，感悟更無止境。但處在不同年齡段，還是應該各有側重。人生若以90歲計，每段約佔三分之一。

先說「學」的修行。孔子「十有五而志於學，三十而立」，表明一個人到了30歲就大致形成了自己的世界觀人生觀。這「志於學」的15年，加上之前長大成人的15年，便是人生修行中「學」的階段。先有「學」，而後有「立」。「學」的理想狀態是讀萬卷書，行萬里路，遇千般事，交百樣人，人生處處皆學問。學習的習慣，當從年輕時養成。這30年裏，你學得怎麼樣，通常決定這一生過得怎麼樣。那麼，有沒有年少虛度而老來向學的例子呢，即便有，也是偶然，一個人不應把命運交付於偶然之上。

再說「踐」的修行。從學校畢業後，進入社會打拚，到退出職場，大約也是30年。以「而立」之學貢獻社會，學而優則仕，學有所用，用有所長，是生命的最大價值。孔子說「學而時習之，不亦說乎」，怎麼理解？「學」指學問，「時」指時代，「習」指運用，即一個人孜孜以求的學問，能為「時」所「習」，在現實中派上用場，是多麼快樂的事！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居廟堂之高則憂其民，處江湖之遠則憂其君，是讀書人的本分。當然，在今天多元社會，價值實現的途徑很多，遠不止於致仕。為政為學，為工為商，為文為武，都可以有所作為。但殊途同歸，終須讓自己的付出與社會需求同步，盡最大可能取得世俗成就，方不辜負一生。

最後說「悟」的修行。這一段修行，實際上是退休生活的基本形式和主體內容，其最高境界是融通自然，順勢而為。不管你在「踐」的階段有多大造化，進入「悟」的階



◆ 丁學良教授新作《酒中的文明》。作者供圖

段後都不要再耿耿於懷。長江後浪推前浪，切記不要對後來者指指點點。孔子的第一追求是學而時習之，不亦說乎，可他也深知，結果如何並不完全取決於自己的努力。所以他又說，有朋自遠方來，不亦樂乎；人不知而不慚，不亦君子乎！即是說，學問若不能為「時」所「習」，有朋友遠來，切磋交流，也是一大樂事。即使朋友難逢，知音難覓，也大可不必生怨，才是君子所為。這便是修行，是確保一個人處於任何境遇都能活得自如，而不受制於環境的局限。

子在川上曰，逝者如斯夫，不捨晝夜。任何人都會從「學」的階段，步入「踐」的階段，最後歸於「悟」的階段。行走人生，可堪回味者，無非學有所得，踐有所得，悟有所得。所謂立言立功立德，大抵如是。誠然，人生每一階段都需要學習、實踐和感悟，但具體表現是不同的。人人都面臨轉化的問題，畢竟今日之學非昔日之學，不以文憑憑之；今日之踐非昔日之踐，不以功過論之；今日之悟非昔日之悟，不以虛名託之。俗話說得好，什麼季節種什麼莊稼，心態須隨環境變化而調整，既無過往輝煌之包袱，亦無將來妄念之焦慮，專注當下即可。想此生，「而立」之後，經歷過「不惑」的執着，體會過「知天命」的自信，終達「耳順」，通向「從心所欲，不逾矩」之境。

於我自己而言，正處於人生第二階段與第三階段交匯處，所幸天地人和，過渡還算順利。三年前離港返京時，出版了第一本隨筆集，取名《緣於行走》。書分上下冊，上冊寫香江，下冊寫天下和人生。今天此文，竟有一種承上啟下般的感覺，彷彿歲月的流動。且以《歲月》為題，賦詩一首作結：

滔滔何所似 天地一沙河
只道光陰急 焉知歲月多
悠悠千萬載 無事不蹉跎
唱好今宵曲 等閒昨日歌
微醺高臥後 逐夢到山阿
詩酒長相伴 滄桑奈我何

字裏行間

◆ 黃仲鳴

岳飛背上的刺字

從少年時代起，無論大人書、小人書，都可看到岳飛背上所刺的四個字：「精忠報國」。直到有一次，看到這四個字另有一說：「盡忠報國」。究竟是「精」抑是「盡」？

翻書，應是「盡」。按字的解釋，「盡」是動詞，是「去盡」、「全部拿出」的意思；「精」是副詞，有「十分」、「很」的意思。岳母刺字是叫兒子對國家「盡忠」。

小人書的插圖，是岳飛坐在地上，岳母在後刺字，這形象深入人心。而「精」，也刻畫在人的腦裏。日昨閱一書：《岳飛傳》，作者鄧廣銘，北京三聯書店2007年出版。鄧廣銘（1907-1998），北大歷史系畢業，畢生從事古史教學與研究，這部《岳飛傳》費了他不少精力，也見他的功力。他引《宋史》卷三十八來說明是「盡」：

「秦檜力主和議，大將岳飛有戰功，金人所深忌。檜惡其異己，欲除之，脅飛將王貴上變，逮飛繫大理獄。先命鑄鞫之。鑄引飛至庭，詰其反狀，飛袒而示之背，背有舊刺『盡忠報國』四大字，深入膚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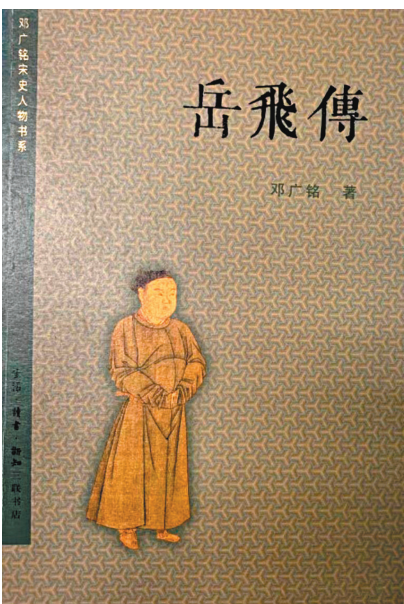
鄧廣銘還指出，岳母刺背這事也不可信，「因為，沒有任何記載，說岳飛的母親是一個讀書識字的人，因而她不可能做刺寫文字的事。」

事無信史，當然不足信。「岳飛的後背上所刺寫的『盡忠報國』四字，既然當受審訊時還特地袒露以示何鑄，可知這必是經岳飛自己有意識地選定的四個字，而請求什麼人為他刺寫在後背上的。」鄧廣銘這麼解釋。宋時「刺配」之風很盛，兵有兵刺，犯有犯刺，看《水滸傳》便知道。鄧廣銘說：「募兵制度開始於晚唐，稍後，宋建立了後梁政權，為恐應募而來的士兵臨陣脫逃，便採用在每個士兵的臉上刺字的辦法。這種辦法，在北宋和南宋還都在沿用。」

北宋初年，李順領導四川農民起義，建國號為大蜀，建年號為應運，他所率領的農民軍便都在面部刺寫上「應運雄軍」四字。宋高宗趙構即位於歸德之初，王彥、岳飛等人率兵渡河攻入新鄉城內，及兵敗之後，王彥領導了當地的忠義民兵到太行山腳下從事游擊，這些忠義民兵也都在臉上刺寫了「赤心報國，誓殺金賊」八個字，從此便被稱為「八字軍」。由此推論，當時的軍人在身體的某個部位刺寫上某些文字，乃是一樁極平常極隨便的事體。至於岳飛背上的四字，是何人所刺，當非其母，而是當時的一種風氣。

有人質疑《滿江紅》非岳飛所作，鄧廣銘用深情的筆法寫道：「岳飛……目前所已經完成的功業，與自己平素堅定執持的恢復失地、報仇雪恨的那一壯志宏圖相比，卻還有極為遙遠的距離。……一個無限美好的遠景又展現在他的遐想當中，使他益發信心百倍。在一個兩天之後，他憑欄遠眺，懷着這樣的遐想，情不自禁地引吭高歌，唱出了一首成為千古絕唱的愛國歌詞——《滿江紅》。」

鄧廣銘這部《岳飛傳》，敘事淺白，值得一看。



◆ 這書敘事淺暢明白。作者供圖

鄧廣銘這部《岳飛傳》，敘事淺白，值得一看。

粵語講呢啲

◆ 梁振輝 香港資深出版人

大大話話·假假地·擇日不如撞日



一般人「吹水」，你可以話佢講「大話」；特明普「吹水唔抹嘴」係係話佢講「大大話話」呀？



我「大大話話」都有個電子博士學位，你「假假地」都係中學數學教師，佢條友仔「居然」考我哋呢幾條個位加減數，都好侮辱喎！



「擇日不如撞日」，不如因問去搵 Patrick 出嚟「篤波」，（「打桌球」，香港人叫「打枱波」）囉！乜唔係「揀日不如撞日」嘅？

《粵語講呢啲》
大大話話·假假地·擇日不如撞日

「大話」指誇大失實的言論。那「大大話話」又是否指很大的謊言呢？且看以下個案：

佐治10月底從香港飛往多倫多慶祝其父親100歲壽辰，12月初返港。

有人會說他「大大話話」出了去三個月。其實整個離港期只有個多月，說成三個月未免有點誇張。

為此，廣東人的「大大話話」是指所說的非盡虛假，只是帶點誇張，又或大大概概、粗粗略略。

例1：
Leo，聽講你情史多鐘囉嘍！

咁睇得起我？不過由細到大，「大大話話」三幾打女朋友都有嘍！（「打」讀「打2-1」，dozen的音譯，1打=12）

有天在巴士上聽到有兩位老人家高談闊論，當中涉及了一個廣東話用詞「假假地」：

我阿爺係進士，我老豆係中山大學教授，而我「假假地」都「浸過鹹水」（曾往外國留學）！

老陳味住先，話「假假地」，咁真浸過假浸過呀？實不相瞞，我讀嗰間係「野雞大學」（非官方認可或規模較小的私立大學，早年美國有很多這類型的學府），所以味話「假假地」囉！

就上述對白，究竟「假假地」說真的還是說假的呢？

先看以下示例：

陳伯伯眼着兒子遊手好閒，「狠狠地」罵了他一頓。

「狠狠地」指「重重地」，意味着在程度上比較「重」。如是者，「假假地」應在程度上比較「假」。然而，真是真，假是假，沒有半真半假、真多一點或假多一點。據筆者的考究，「假假地」與「好歹」同義，亦即有「無論如何」的意思。以老陳為例：他讀的是「野雞大學」，但亦算大學；又或他在留學期間無心向學，並沒完成大學課程，但無論如何，他「浸過鹹水」是沒花沒假的。

一般人認為曾讀大學的學識已達一定水準。然而不少人雖曾讀大學但是混混的；當事人心知水準有限，所以人前都不敢吹噓自己的學識，但又心有不甘，於是乎如有人有譏笑他這方面的意圖，他或會反應如下：

我「假假地」都讀過大學

綜合而言，廣東人所說的「假假地」隱含着「不大正統」、「名不符實」的意味。為此，我們不會說「李嘉欣假假地都係香港小姐冠軍」、「香港假假地都係國際金融中心」等。

例2：

我「假假地」都係議員，返內地「居然」畀海關人員將我嘅手提行李包反轉咁搜，條氣有啲唔順囉！

唔係愛國愛港都做唔到議員喇，好似你唔應該受咁嘅待遇嗎！咁你有冇「撻朵」（表示頭飾身份）呀？

諗深一層，我算老幾；而家唔同舊時，官官相衛，玩界面派對，個海關咁做只係一視同仁、盡忠職守，咁至突顯咗我哋新中國已經進入文明時代吓囉！

上述議員把「假假地」納入其言論中，筆者對用詞的恰當性有所保留，皆因他的議員身份絕對正統。

近年香港不少新生代奉行「大粵語主義」——粵語的魅力「無與倫比」，並認為當中包含不少「獨有」的精警用詞。作為「粵語保育傳承」的最前線指導者，筆者則有所質疑。

廣東話有句：

擇日不如撞日

舊時民間迷信，舉凡一些重大事情，如嫁娶、動土等均會選擇於吉日進行，這個特殊的選擇叫「擇日」。

「撞」指碰巧遇到，「撞日」借指現在。「擇日不如撞日」指與其另外選擇一個日子/好日子去辦某件事情，不如現在就辦。

例3：

成30年有見，今日竟然撞返，搵日出嚟敘下舊！

「擇日不如撞日」，就過對面參記坐陣喇！

當大家都認為廣東人只用上「擇日不如撞日」這六個字就能把意圖的重點明快表達出來時，筆者提供了以下的一段描述：

《通俗常言疏證·時日·揀日不如撞日》引《蝴蝶夢劇》：

「揀日不如撞日，就是今日好。」

原來「擇日不如撞日」是從「揀日不如撞日」演變過來。「揀」者「擇」也，何者為「先」，不言而喻。

生活點滴

◆ 吳翼民

冬天的色彩

西北風呼啦啦吹着，像一把無情的掃帚，幾天就把雜色斑斕的秋色掃了個狼藉，彤雲隨西北風滾滾而來，沉甸甸懸在空中，像裹着爆米花的毯子，積聚着、積聚着，終於爆裂，於是爆米花樣的雪花就紛紛揚揚在天空勁舞開了。

那是潔白晶瑩的雪啊，瞬間就主宰了天地，天空漫飛着、草木沾染着、屋頂鋪蓋着……天地一片混沌，一片雪白。這是江南冬天的主色調，即使沒有「燕山雪花大如席」的氣概，也足以令人凝神肅穆。兒時確實也對雪遐想過：「這老天爺啊，倘使落的是白糖多美妙，普天下皆蜜漬在甜蜜中。」孩提時首先想到的是白糖，譬如棉花糖就特別像雪。其時家長會糾正說：「白糖固然甜美，倘使落下的是米粉白麵或者棉花才更美好呢。」後來懂事了，知道棉花和米粉麵粉於人世才更重要。

白色是冬天的主色調，即使不下雪，先期而至的霜也時常降臨，筆者每天早上出門鍛煉身體，在一個標準的田徑場跑道散步，總能看見人造的綠茵場上一片茫茫的霜白，縱使有人在踢足球，也沒能將那一層白霜全部掃除，唯等太陽升起射出無數根金針，那層白霜方始戀戀不捨退避開去；遂使綠茵更加青翠欲滴呢。我細細欣賞着那一層白霜的謝幕，很文雅，無聲無息就把晶瑩而為水，翌日半夜再度悄悄蒞臨，似傾瀉着雪娘子的規模降臨，是啊，白霜總是冬天的前鋒，白雪才是冬天的主力。

霜也好，雪也罷，縱使給冬天帶來一片銀白，卻也沒有排斥其他色調哩。常綠的冬青、香樟、松柏等灌木或喬木在一片白色裏依然矯健丰姿，盡把綠色的樹冠舒展開來；當然不懼霜雪的還有楓樹，既然已經跟寒風吵架吵紅了臉，索性紅個透徹，一張張葉子經了霜打雪侵依然不屈不撓在寒風中展盡風姿，這是伊一面面勝利的小旗幟招展着，令霜雪也退避三舍；與霜雪鬥氣的還有柿子，偶見誰家院中一棵柿子樹，竟然還掛着幾顆透紅的果子，小燈籠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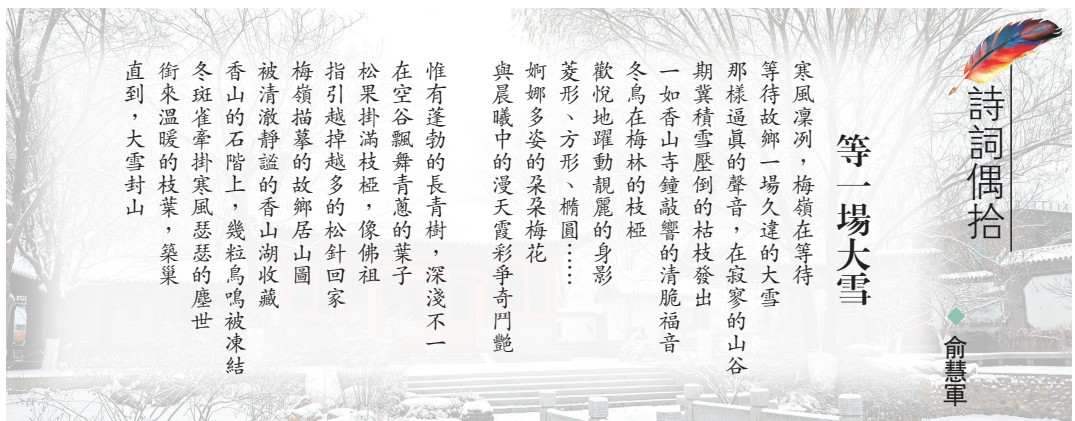
點燃着，還有誰家院子裏兩三棵香櫛樹，依然結着拳拳的香櫛果，橙黃色的果子仍展露着秋天的色澤，香櫛和柿子無不笑吟吟望着白茫茫的大地，似在嗤笑霜雪的無能。

在白茫茫的天地間留有少許的綠啊紅啊橙啊，委實是標致，乃知自然界不可能讓一種色彩主宰了的，其實在冬天諸多的色彩中還有更美麗的色彩，那是我親眼目睹為之怦然心動的顏色——

一次大雪突降，一夜間厚厚的積雪把城裏城外封了個嚴實，我推窗賞雪，一股寒氣撲來，猛打了個冷顫，定神處，但見馬路上車稀人少之際兀地來了一彪身穿草綠色軍裝的人馬，揮舞着大鏟和掃把，正奮力清除着道路的積雪——那是解放軍出動了，正幫助城市恢復交通秩序。我看得清，那草綠色的軍裝在白雪映襯下極為清新奪目，我油然讚嘆：「這靈動的草綠色難道不是冬天最美的顏色麼？」

在一片躍動的草綠色裏，忽然閃爍進了一點點橙黃色，無疑，那是環衛工人介入了暢通道路的戰鬥。我瞅明白了，環衛工人無論男女皆身穿橙黃色的背心，頭戴橙黃色的絨線帽子，手戴橙黃色的絨線手套，意氣風發，鏟掃着碎瓊亂玉，依稀能看見他們吐出的白霧樣的氣息。我不得不又擊節讚美：「這跳脫着的橙黃色無疑也是冬天最美的顏色。」

當日看到報紙報道的新聞，說是本區有一位阿媽娘（江南人對老年婦女之尊稱）用自己的退休工資買了大量橙黃的絨線加班趕工為全區的環衛工人編織了400多頂帽子和手套，忙活了大半年，及時送去了冬天的溫暖，為了讓所有的環衛工人都符合尺寸、戴着合適，她採用了魚骨針法，可鬆可緊，可大可小，可男可女。保險每人都好戴。這則新聞看得我心裏一陣暖意疊着一陣暖意，暖洋洋的幾欲融化；我難道不該更加由衷讚美一聲：「冬天裏尋常百姓心中的色彩無比絢麗！」



等一場大雪

詩詞偶拾

◆ 俞慧軍

寒風凜冽，梅梅在等待
等待故鄉一場久違的大雪
那樣清幽的聲音，在寂寥的山谷
期冀積雪的壓力的枯枝發出
一如香山寺鐘聲響的清脆福音
冬鳥在梅林的枝桠
羞怯地躍動親麗的身影
菱形、方形、橢圓……
婀娜多姿的柔柔梅花
與晨曦中的漫天霞彩爭奇鬥艷
惟有蓬勃的青青樹，深淺不一
在空谷飄舞青蔥的葉子
松果掛滿枝桠，像佛祖
指引越挫越勇的松針回家
梅嶺描摹的故鄉居山園
被清激靜謐的香山湖收藏
冬日的石階上，幾粒鳥鳴收結
冬班雀牽掛寒風瑟瑟的塵世
街末溫暖的枝葉，築巢
直到，大雪封山